

证券代码：832537

证券简称：洁华控股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，会议召开合法有效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:3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32537 | 洁华控股 | 2024年11月20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三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因市政道路建设和规范门牌管理，公司的住所地址进行了变更。变更前住所：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马桥街道湖塘金鸡路3号；变更后住所：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马桥街道金鸡路8号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

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11月22日上午8:30-9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葛建峰；联系电话：0573-87858186；联系传真：0573-87855268；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海宁市马桥街道金鸡路8号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6日